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增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为旗下长信富安纯 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自2015年11月5日起，工商银行、交通银行、华福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长信富安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代销基金范围与代码

基金	基金代码（前端）
长信富安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19945
长信富安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519944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工商银行、交通银行、华福证券办理该基金的认购、申购与赎回业务应遵循其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工商银行、交通银行、华福证券为该基金的代销机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该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88

网站：www.icbc.com.cn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59

网站：www.bankcomm.com

3、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 0591）

网站：www.hfzq.com.cn

4、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网站：www.cx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1月4日